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 -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
职工健康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SYZB 采竞磋 2022099

采 购 人：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9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YZB 采竞磋 2022099
2. 项目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248 万元/三年、项目最高限价：248 万元/三年
5.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	248 万元/三年	1	服务内容包括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等。

6.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同签三年，期限为：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

过以下措施进行 /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3.1 供应商应提供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栏中予以登记体检等相关信息。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至2022 年 12 月 15 日，每天上午8:30 至 11:30，下午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综合办

3. 方式：供应商领购文件时需提供资料（1）和（2）（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 czsyzb@163.com：

（1）申请表（原件，格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一）；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采购文件。

4.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2. 疫情防控措施

(1) 各供应商应只安排 1 名代表现场磋商。供应商代表进入公司时须出示当日苏康码，配合测量体温，并请全程佩戴口罩，有感冒发热等症状请勿参加。进入开标室在提交响应文件过程中请有序排队，保持社交距离，并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供应商，应如实填写《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二）相关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方能进入开评标场所。

(3) 采购活动进行中若遇到疫情相关特殊情况，将在现场设置的紧急隔离室立即隔离，同时报告三井街道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和财政部门。

(4)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3. 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鸣新中路 26 号

联系方式：0519-863312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

联系方式： 0519-888182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单馨莹

电 话： 0519-88818225（806）

—

附件一：

申请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_____项目的磋商工作。我公司承诺对本项目的答疑补充相关文件都及时关注，自行获取，并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被授权人签字：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二：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人。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__年__/__/__日__/__/__点__/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_年__/__/__日__/__/__点__/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_。
11.1	磋商保证金	免收
12.1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60</u> 日历天。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__/__/__。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_。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1: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单馨莹</u> ； 联系电话： <u>0519-88818225（806）</u> ； 通讯地址： <u>常州市新北区典雅商业广场 3 号楼四层 14 号</u> 。
25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成交供应商</p> <p>收费标准：<u>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法计算，收费差额费率：成交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下的为 1.5%，成交金额在 100 万元（不含）至 500 万元（含）的为 0.8%，成交金额在 500 万元（不含）至 1000 万元（含）的为 0.45%，成交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打 2.8 折（最低收费 3000 元按同比例计算，取小数点后面两位数）</u></p> <p>缴纳时间：<u>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将成交服务费付至采购代理机构的帐户并备注项目编号。</u></p> <p>收款单位：<u>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p> <p>银行账号：<u>406010100100626575</u></p> <p>开户银行：<u>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u></p>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进口产品
 - 4.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 中小企业定义：

-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4.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

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

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本项目不涉及）。
- 4.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4.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 4.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本项目不涉及）。

4.5 正版软件

- 4.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4.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6 信息安全产品

- 4.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4.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 4.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5 响应费用

-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

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磋商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终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保证金。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盖章

13.1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3.2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供应商应按要求签字、盖章。

13.3 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磋商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修改无效。

13.4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应加盖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磋商响应文件提交至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4.2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磋商响应文件。

14.3 资格审查和评分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磋商现场及时提交。

15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

构。

- 16.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磋商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 16.3 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 16.4 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

五 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 17.2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磋商。
- 17.3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18 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终止

22.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3.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

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4 询问与质疑

24.1 询问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2 质疑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4.2.2 **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24.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4.2.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5 代理费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p>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3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项目最高限价 或者各套餐最高限价的 ；
4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 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 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 (如有)
9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0	串通响应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响应管理办法》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的情形: (一)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三)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1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终报价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评审过程中, 磋商小组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该答复经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2.8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3 最终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 3.1 最终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终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 3.2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_；
-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终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

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3.3.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4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6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3.7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 / 。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终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终报价的；

4.4 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项目最高限价的；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4.7 其他：___/___。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___/___。

5.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___/___。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一、报价（10 分）			
1	价格分 (10 分)	<p>1. 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248 万元，且报价内的各项套餐报价不得高于各套餐的最高限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p> <p>2.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两项体检套餐单价的总和）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3. 评标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p> <p>4. 其他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10
二、供应商实力（50 分）			
2	供应商资质和业绩 (15 分)	<p>有二级乙等医疗机构资质证书的得 1 分；有二级甲等医疗机构资质证书的得 2 分；有三级丙等医疗机构资质证书的得 3 分；有三级乙等医疗机构资质证书的得 4 分；有三级甲等医疗机构资质证书的的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医疗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5
		<p>供应商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体检服务业绩单项合同，有一单得 1 分，最高 10 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合同复印件、采购人证明等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带至现场核查，未能提供者不作为评分依据。</p>	10
3	医务人员素质与结构 (25 分)	<p>服务于本项目的内、外科、B 超（男、女分计）、妇科等科室主治（检）医师具有主任医师职称等级证书和执业证书的得 3 分/人；具有副主任医师职称等级证书和执业证书的，得 2 分/人；具有中级医师职称证书和执业证书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应证书（医师资格证书、执业证书、职称证书等）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人员应与医务人员名单上的一致；且注册执业地与供应商所在地一致；同一人以最高任职资格计分。</p>	15

		<p>服务于本项目其他科室的主治（检）医师具有高级医师职称证书和执业证书的，得 2 分/人；具有中级医师职称证书和执业证书的，得 1 分/人，初级及实习医师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应证书（医师资格证书、执业证书、职称证书等）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人员应与医务人员名单上的一致；且注册执业地与供应商所在地一致；同一人以最高任职资格计分。</p>	10
4	设备配置 (10 分)	<p>设备配置：按供应商拥有 CT、B 超机（不限于以上设备，CT 不少于 3 台，B 超不少于 4 台）数量、新旧（先进性等）、参数（分辨率等）相关内容综合进行比较，第一名得 10 分，第二名 7 分，第三名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设备种类清单、照片、发票或标签等）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10
三、服务水平（40 分）			
5	实施方案 (8 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订的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由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审，体检流程设置合理，规章制度齐全得 8 分；体检流程设置一般，规章制度不齐全得 6 分；体检流程设置不合理，无规章制度得 4 分。</p>	8
6	服务方案 (10 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订的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由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审，服务内容描述详实，应急预案考虑充分，售后服务合理的得 10 分；服务内容描述一般，应急预案考虑一般，售后服务一般的得 7 分；服务内容描述不详细，应急预案考虑不充分，无售后服务的得 4 分。未提供本项不得分。分值为 10 分。</p>	10
7	报告质量 (12 分)	<p>提供的纸质个人检查报告结果描述清晰，资料完整，体检建议明确，报告私密性好的得 3 分，描述一般，资料完整性一般，体检建议一般，报告私密性一般的得 2 分；描述不清晰，资料不完整，体检建议不明确，报告私密性不好的得 1 分。未提供本项不得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个体体检报告样本，不提供不得分。</p>	3
		<p>是否有个人检查报告手机查询平台并能查阅电子影像学图片，有并能查阅得 3 分，没有不得分。</p> <p>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平台查询手机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体检群体分析报告数据(要包含服务期内各年度的体检数据分析比较内容),由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审,完整、直观,并能够提出合理化的健康教育方案和建议的得 6 分;完整性一般、直观性一般,提出的合理化的健康教育方案和建议一般的得 4 分;不完整、不直观,没有提出合理化的健康教育方案和建议得 2 分;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6
8	特色服务 (3 分)	根据采购人的项目特点,提出其他有特色的增值服务,每提供一项增值服务并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3
9	交通服务 (7 分)	体检地点离采购人距离:5 公里内得 5 分,5 公里外 10 公里内得 3 分,10 公里外得 1 分。 最高得 5 分。 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高德地图卫星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5
		停车:一次性可以提供 50 个车位的,得 1 分;51~100 个车位的,得 2 分;不足 50 个车位的不得分; 最高得 2 分。 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高德地图卫星截图,如高德地图卫星截图未显示车位具体数量的,提供经评标小组认可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室内停车位提供停车场运营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本项目为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服务内容包括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等。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

本次招标服务期限：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同签三年，期限为：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当年每次体检工作结束并收到纸质及电子版职工体检结果，项目验收合格，成交体检单位向采购人提供正规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60 个工作日内，根据成交体检单位提供的实际体检人数名单，采购人后勤处审核签字确认，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本期次体检费的 100%。上半年及下半年体检按实际体检人数分开结账。

三、技术要求

1. 服务范围及内容

成交体检单位需对采购单位进行每年各两次的健康体检：上半年全校教职工健康体检及下半年 50 周岁及以上教职工健康体检。

每年各两次的体检时间初定上半年 5 月及下半年 11 月上、中旬期间，能够根据采购人需要安排时间及天数，具体以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的体检时间为准。

体检地点为成交体检单位提供的体检中心。体检人数以每次实际体检人数为准。

具体体检项目如下：

- (1) 上半年全校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

序号	体检项目名称		教职工套餐项目分类					
			50 周岁及以上男	50 周岁以下男	50 周岁及以上女	50 周岁及以上未婚女	50 周岁以下已婚女	50 周岁以下未婚女
1	抽血	血常规	√	√	√	√	√	√
		肝功能全套 (不含表面抗原)	√	√	√	√	√	√
		肾功能	√	√	√	√	√	√
		血糖+血脂分析四项	√	√	√	√	√	√
		AFP (甲胎蛋白) 和 CEA (癌胚抗原)	√	√	√	√	√	√
		PSA (男, 早期发现前列腺肿瘤)	√	√				
		CA125 (女, 卵巢肿瘤指标)			√	√	√	√
2	B 超 (彩)	肝、胆、胰、脾、双肾	√	√	√	√	√	√
		甲状腺	√	√	√	√	√	√
		前列腺 (男)	√	√				
		子宫、附件及节育环、乳房 (女)			√	√	√	√
3	内科		√	√	√	√	√	√
4	外科		√	√	√	√	√	√
5	五官科		√	√	√	√	√	√
6	眼科		√	√	√	√	√	√
7	心电图 (全导联)		√	√	√	√	√	√
8	全胸片 (有问题的出片子, 没有问题的不出片)			√			√	√
9	妇科常规检查+TCT 检查				√		√	
10	各套餐最高限价 (元/人)		457	507	657	513	707	563

(2) 下半年 50 周岁及以上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教职工套餐项目分类		
		50 周岁及以上 男	50 周岁及以上 女	
1	抽血	血糖	√	√
		AFP（甲胎蛋白）和 CEA（癌胚抗原）	√	√
		PSA（男，早期发现前列腺肿瘤）	√	
		CA125（女，卵巢肿瘤指标）		√
		CA199（消化道肿瘤指标）	√	√
		CY211（肺癌肿瘤指标）	√	√
2	B 超（彩）	肝、胆、胰、脾、双肾	√	√
		甲状腺	√	√
		前列腺	√	
		子宫附件及节育环		√
		乳房		√
3	血压	√	√	
4	胸部 CT（有问题的出片子，没有问题的不出片）	√	√	
5	各套餐最高限价（元/人）	774	830	

2. 服务标准

(1) 本次体检项目为团体套餐打包项目，且是否参加体检属于其个人权利，实际结账将按参加体检人数结账。

(2) 因成交体检单位体检质量不佳、服务质量差，不能按时提供职工的体检结果，影响采购人正常运作，采购人有权拒付一切费用。

(3) 成交体检单位必须按规定使用一次性无菌针头和采血管为采购单位的员工体检，确保化验结果的准确性。

(4) 成交体检单位承诺其拥有为采购人人员提供各种体检服务的资质和技术、设备条件，成交体检单位必须配备充足的体检医务人员及体检项目所需仪器，体检的医、护、技术人员应具有合法资质，并具备丰富的临床经验。在接到采购人要求体检的通知后，应当做好各项准备，确保体检程序合理、流程简便，尽量为采购人受检人员提供便利。

(5) 采购单位的员工如对检验结果有怀疑，**则由成交体检单位派人陪同至双方认可的同级医院检查**，如检查结果与成交体检单位检查的结果一致，一切费用由员工本人支付。如结果不一致，则费用由成交体检单位支付。

(6) 体检过程中，成交体检单位发现受检者体检结果高危异常时需第一时间通知到校卫生所并提供纸质稿加盖成交体检单位部门章。如果显示员工有疾患，成交体检单位应为患者提供咨询及治疗方案，需要住院治疗者，协助安排住院。若发现重大疾病，必须到北京、上海、南京等医院治疗的，**经医保审核同意后成交体检单位应配合开具转院证明。成交体检单位提供大型设备检查和专家门诊绿色通道。**

(7) 免费提供营养早餐（早餐保温措施到位）及免费停车服务。

(8) 成交体检单位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有效、准确的各项检查报告，并提供完整的职工个人及团体健康体检分析报告书（具有权威性，包括纸质文件、电子版文件，团体健康体检分析报告书包含服务期内各年度的体检数据分析比较内容）。成交体检单位有义务提供固定咨询联系方式，解答采购人参与体检人员有关健康问题的疑虑。体检结束后一个月内，应按采购人要求举行健康咨询会，会议场地由采购人提供，成交体检单位负责提供资质深、临床经验丰富的医师进行现场解答。

(9) 教职工因出差等其它原因未在双方安排的时间内体检的，成交体检单位应在后期为他们完成体检工作。

(10) 保证每个参检人员所有体检项目能在体检当天一次性完成，除妇科等。

(11) 体检结束后，成交体检单位应当书面统计各项套餐实际体检人员名单及人数并提交校卫生所审核确认，作为结算总的体检费用的依据。

3. 验收方案

成交体检单位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 SYZB 采竞磋 2022099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通过验收的方式，验收合格后结账。验收不合格整改验收合格后结账。**

(1) 验收时间：当次体检结束后

(2) 验收方法：按服务验收表要求，是否按要求执行。

(3) 服务验收表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验收结果
教职工健康体检	是否按采购人要求协商决定体检时间及天数	
	体检设备配置是否满足体检项目需求	
	医技人员人数等是否满足合同要求	
	体检项目是否按合同执行	
	现场体检流程是否合理	
	现场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是否较好	
	现场应急情况处理是否到位	
	体检过程中发现体检高危值是否第一时间通知采购人	
	后期补体检安排是否配合	
	体检结束是否提供纸质及电子版职工体检结果	
验收结论		

4、履约保证金：**成交体检单位**应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成交体检单位必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贰万元的履约保证金。**承诺的质保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

单位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农行邱墅支行

账号：10-605701040004030。

5. 其他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要求，采购人应当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0%。

情况说明：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报价方式

本项目报价为**固定单价**，磋商单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审时以人民币为准。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 合同

甲方：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乙双方就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合同标的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2025 年教职工健康体检项目，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单位：元）：

附件一、上半年全校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及价格

附件二、下半年 50 周岁及以上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及价格

二、服务要求

1. 服务要求：

(1) 乙方需对甲方进行每年各两次的健康体检：上半年全校教职工健康体检及下半年 50 周岁及以上教职工健康体检。

(2) 每年两次的体检时间初定上半年 5 月及下半年 11 月上、中旬期间，能够根据甲方需要安排时间及天数，具体以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的体检时间为准。体检地点为_____。

(3) 体检人数以每次实际体检人数为准。

2.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项目需求。

3.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SYZB 采竞磋 2022099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

(2) 乙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3) 乙方响应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4) 评标记录表及双方约定。

三、服务期限

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职工开展健康体检工作。

服务期限：三年，服务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签订三年，合同期限为：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验收方案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SYZB 采竞磋 2022099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通过验收的方式，验收合格后结账。验收不合格整改验收合格后结账。**

详见附件三、教职工健康体检服务验收方案。

五、履约保证金

为保障合同的有效履行，签订合同前，乙方应先缴纳 2 万元履约保证金，承诺的质保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当年每次体检工作结束并收到纸质及电子版职工体检结果，项目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60 个工作日内，根据乙方提供的实际体检人数名单，甲方后勤处审核签字确认，**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本期次体检费的 100%。上半年及下半年体检按实际体检人数分开结账。**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双方确定体检时间后，甲方于体检开始前向乙方提供受检人员的名单，乙方为甲方统计工作提供配合。

2. 甲方有权在体检持续期限内变更受检人员名单及相应要参加的体检套餐类型，但应当提供书面的变更要求，且拟变更的受检人员已经参加体检的不得再变更，应按实际参加的人员及套餐结算体检费用。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甲方有局部调整合同范围的权利，如甲方需增加或替换体检项目，也能享受相同的优惠比例。

3. 甲方参加体检人员需在体检开始 30 个工作日内体检完毕。

4. 甲方员工如对检验结果有怀疑，**则由乙方派人陪同至双方认可的同级医院检查**，如检查结果与乙方结果一致，一切费用由受检者本人支付。如结果不一致，则费用由乙方支付。

5. 因乙方体检质量不佳、服务质量差，不能按时提供职工的体检结果，影响甲方正常运作，甲方有权拒付一切费用。

6. 甲方应对乙方承担维护医院形象的义务。

7. 如发现乙方存在违约之处，甲方将有权进行制止，并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承诺其拥有为甲方人员提供各种体检服务的资质和技术、设备条件，乙方必须配备充足的体检医务人员及体检项目所需仪器，体检的医、护、技术人员应具有合法资质，并具备丰富的临床经验。在接到甲方要求体检的通知后，应当做好各项准备，确保体检程序合理、流程简便，尽量为甲方受检人员提供便利。

2. 乙方在保证质量、保证良好的服务态度，价格合理，满足甲方规定体检的项目范围内进行体检。

3. 乙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体检工作，确保体检质量，因工作疏忽造成体检纠纷，乙方应承担因体检质量不过关而引起的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

4. 体检过程中，乙方应当安排足额的服务人员提供服务，做好体检场所的安保、服务措施，提醒受检人员各种注意事项，不得发生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受检人员受到伤害的事故。

5. 乙方须保证甲方每个参检人员所有体检项目能在体检当天一次性完成，除妇科等。

6. 乙方为甲方体检职工提供免费营养早餐（早餐保温措施到位）和免费停车服务。

7. 乙方必须按规定使用一次性无菌针头和采血管为甲方员工体检，确保化验结果的准确性。

8. 体检过程中，乙方发现受检者体检结果高危异常时需第一时间通知到甲方卫生所并提供纸质稿加盖乙方单位部门章。如果显示员工有疾患，乙方应为患者提供咨询及治疗方案，需要住院治疗者，协助安排住院。若发现重大疾病，必须到北京、上海、南京等医院治疗的，经医保审核同意后乙方应配合开具转院证明。

9. 乙方提供大型设备检查和专家门诊绿色通道。

10. 教职工因出差等其它原因未在双方安排的时间内体检的，乙方应在后期为他们完成体检工作。

11. 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有效、准确的各项检查报告，并提供完整的职工个人及团体健康体检分析报告书（具有权威性，包括纸质文件、电子版文件，团体健康体检分析报告书包含服务期内各年度的体检数据分析比较内容）。乙方有义务提供固定咨询联系方式，解答甲方参与体检人员有关健康问题的疑虑。体检结束后一个月内，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举行健康咨询会，会议场地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提供资质深、临床经验丰富的医师进行现场解答。

12. 乙方在保证体检项目不变及服务质量良好的前提下，服务有效期内不得涨价。

13. 由于甲方人员是否参加体检属于其个人权利，实际参加体检的人员数量及男女

比例可能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甲方提供的人员名单总数不符，乙方完全知悉该情况，同意按实际参加体检的人员结算体检费用。

14. 体检结束后，乙方应当及时书面统计各项套餐实际体检人员名单及人数并提交甲方卫生所审核确认，作为结算总的体检费用的依据。

15. 乙方提供的体检项目价格按双方协定的合同价格，并提供合法的专用发票。

16. 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教师的《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上填写相关内容。（在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规定的有效时间内，根据当次体检结果填写）

17. 乙方应对甲方承担维护甲方单位形象的义务，并对甲方体检信息遵循保密管理原则。

九、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应当按照守约方实际损失数额赔偿。

2.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按照以下每一单项累计罚款，累计罚款总数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

（1）未按期完成，每延期一周（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罚款；

（2）未按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一般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每一项未完成技术指标或功能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罚款；

（3）未按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关键技术指标或功能要求的，按未完成合同工作内容处理，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外，还应向甲方额外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罚款；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条件的，乙方有权要求顺延合同期限，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4.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如合同可以继续履行，仍应当按照合同议约定履行其义务。

十、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的障碍或延误，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 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并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可以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 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由双方协商解决, 解决不成则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见证方对甲方通过见证方平台采购本合同标的事实进行见证, 本合同的履行与见证方无关。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甲方:

单位名称(章): _____

单位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开户银行: 农行邱墅支行

账号: 10-605701040004030

税号: 123200004660069658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电话:

附件一：

上半年全校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及价格

序号	体检项目名称		教职工套餐项目分类					
			50 周岁及以上男	50 周岁以下男	50 周岁及以上女	50 周岁及以上未婚女	50 周岁以下已婚女	50 周岁以下未婚女
1	抽血	血常规	√	√	√	√	√	√
		肝功能全套（不含表面抗原）	√	√	√	√	√	√
		肾功能	√	√	√	√	√	√
		血糖+血脂分析四项	√	√	√	√	√	√
		AFP（甲胎蛋白）和 CEA（癌胚抗原）	√	√	√	√	√	√
		PSA（男，早期发现前列腺肿瘤）	√	√				
		CA125（女，卵巢肿瘤指标）			√	√	√	√
2	B 超（彩）	肝、胆、胰、脾、双肾	√	√	√	√	√	√
		甲状腺	√	√	√	√	√	√
		前列腺（男）	√	√				
		子宫、附件及节育环、乳房（女）			√	√	√	√
3	内科		√	√	√	√	√	√
4	外科		√	√	√	√	√	√
5	五官科		√	√	√	√	√	√
6	眼科		√	√	√	√	√	√
7	心电图（全导联）		√	√	√	√	√	√
8	全胸片（有问题的出片子，没有问题的不出片）			√			√	√
9	妇科常规检查+TCT 检查				√		√	
10	磋商报价（元/人）							

甲方（章）：

乙方（章）：

附件二:

下半年 50 周岁及以上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及价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教职工套餐项目分类	
			50 周岁及以上男	50 周岁及以上女
1	抽血	血糖	√	√
		AFP（甲胎蛋白）和 CEA（癌胚抗原）	√	√
		PSA（男，早期发现前列腺肿瘤）	√	
		CA125（女，卵巢肿瘤指标）		√
		CA199（消化道肿瘤指标）	√	√
		CY211（肺癌肿瘤指标）	√	√
2	B 超（彩）	肝、胆、胰、脾、双肾	√	√
		甲状腺	√	√
		前列腺	√	
		子宫附件及节育环		√
		乳房		√
3	血压		√	√
4	胸部 CT（有问题的出片子，没有问题的不出片）		√	√
5	磋商报价（元/人）			

甲方（章）:

乙方（章）

附件三：

教职工健康体检服务验收方案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 SYZB 采竞磋 2022099 号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1. 验收时间：当次体检结束后
2. 验收方法：按服务验收表要求，是否按要求执行。
3. 服务验收表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验收结果
教职工健康体检	是否按甲方要求协商决定体检时间及天数	
	体检设备配置是否满足体检项目需求	
	医技人员人数等是否满足合同要求	
	体检项目是否按合同执行	
	现场体检流程是否合理	
	现场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是否较好	
	现场应急情况处理是否到位	
	体检过程中发现体检高危值是否第一时间通知甲方	
	后期补体检安排是否配合	
	体检结束是否提供纸质及电子版职工体检结果	
验收结论		
部门（签字盖章）：		项目负责人：

甲方（章）：

乙方（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提供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栏中予以登记体检等相关信息。

4 响应函（实质性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竞争性磋商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磋商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6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磋商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磋商、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备注：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7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两项体检套餐单价的总和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1. 上半年全校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及价格

序号	体检项目名称	教职工套餐项目分类						
		50 周岁及以上男	50 周岁以下男	50 周岁及以上女	50 周岁及以上未婚女	50 周岁以下已婚女	50 周岁以下未婚女	
1	抽血	血常规	√	√	√	√	√	√
		肝功能全套（不含表面抗原）	√	√	√	√	√	√
		肾功能	√	√	√	√	√	√
		血糖+血脂分析四项	√	√	√	√	√	√
		AFP（甲胎蛋白）和 CEA（癌胚抗原）	√	√	√	√	√	√
		PSA（男，早期发现前列腺肿瘤）	√	√				
		CA125（女，卵巢肿瘤指标）			√	√	√	√
2	B 超（彩）	肝、胆、胰、脾、双肾	√	√	√	√	√	√
		甲状腺	√	√	√	√	√	√
		前列腺（男）	√	√				
		子宫、附件及节育环、乳房（女）			√	√	√	√
3	内科	√	√	√	√	√	√	
4	外科	√	√	√	√	√	√	
5	五官科	√	√	√	√	√	√	
6	眼科	√	√	√	√	√	√	
7	心电图（全导联）	√	√	√	√	√	√	
8	全胸片（有问题的出片子，没有问题的不出片）		√			√	√	
9	妇科常规检查+TCT 检查			√		√		
10	磋商报价（元/人）							

2. 下半年 50 周岁及以上教职工健康体检个人套餐项目及价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教职工套餐项目分类	
			50 周岁及以上男	50 周岁及以上女
1	抽血	血糖	√	√
		AFP（甲胎蛋白）和 CEA（癌胚抗原）	√	√
		PSA（男，早期发现前列腺肿瘤）	√	
		CA125（女，卵巢肿瘤指标）		√
		CA199（消化道肿瘤指标）	√	√
		CY211（肺癌肿瘤指标）	√	√
2	B 超（彩）	肝、胆、胰、脾、双肾	√	√
		甲状腺	√	√
		前列腺	√	
		子宫附件及节育环		√
		乳房		√
3	血压		√	√
4	胸部 CT（有问题的出片子，没有问题的不出片）		√	√
5	磋商报价（元/人）			

注：1.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2.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则**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供应商如是属于本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情形的可提供此格式文件，未提供的将不享受有关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
- 2)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
- 3)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工信部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 4) 小微企业未提供声明函的，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此处填单位名称）的（此处填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此处填标的名称），属于（此处填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此处填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选择其中一类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13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实施方案
- (2) 服务方案
- (3) 报告质量
- (4) 特色服务
- (5) 交通服务

14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6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